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2月26日下午,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宣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谢立民先生、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冯立科先生、副总经理吴乘云先生、副总经理刘世坤先生及总工程师余保宁先生关于各自增持公司股票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前述人员于2017年12月26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公司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 姓名 | 职务 | 本次增持前 | | 本次增持数量(股) | 本次增持后 | |
|-----|-----------|---------|------------|-----------|---------|------------|
| | | 持股数量(股) | 占公司股本比例(%) | | 持股数量(股) | 占公司股本比例(%) |
| 黄宣 | 董事长兼总经理 | 488,760 | 0.31% | 20,100 | 508,860 | 0.32% |
| 谢立民 | 董事兼副总经理 | 488,160 | 0.31% | 11,900 | 500,060 | 0.32% |
| 冯立科 | 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 | 231,600 | 0.15% | 23,000 | 254,600 | 0.16% |
| 吴乘云 | 副总经理 | 270,040 | 0.17% | 19,400 | 289,440 | 0.18% |
| 刘世坤 | 副总经理 | 360,220 | 0.23% | 13,000 | 373,220 | 0.24% |
| 余保宁 | 总工程师 | 230,100 | 0.15% | 20,000 | 250,100 | 0.16% |

二、增持目的及增持计划

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增持公司股票,是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作出的个人投资行为,本次增持将其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进一步捆绑,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的发展。未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排除会继续增持公司股票。

三、其他事项



1、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动，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公司将持续关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变动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26日